

#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的名称：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宜宾纸业

股票代码：60079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会及其董事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目录 .....	3
释义 .....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	15

##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宜宾纸业、上市公司	指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蜀道集团、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投集团	指	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说明：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书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蜀道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法定代表人：	张正红
注册资本：	5,422,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ACK35Q8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	2021-05-26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联系电话：	028-8513981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张正红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胜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邹蔚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党委副书记、董事
朱莉	女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党委委员、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钟德盛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专职外部董事
李小波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专职外部董事
王静	女	中国	北京	否	兼职外部董事
陈浩文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兼职外部董事
杜义飞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否	兼职外部董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1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路桥	600039.SH	直接持股 56.89%；直接和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 79.59%
2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渝/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601107.SH./001107.HK	直接持股 39.86%
3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蜀道装备	300540.SZ	通过全资子公司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股 29.11%
4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宏达股份	600331.SH	直接持股 23.93%；直接和间接通过一致行动人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宏达股份 31.31%的股份
5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新筑股份	002480.SZ	直接和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4.50%
6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公路	001965.SZ	通过全资子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5.77%

##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统筹安排的需要。

### 二、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宜宾纸业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继续减持宜宾纸业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原铁投集团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29,484,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67%；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17,690,5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00%。

####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宜宾纸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93,5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比例
铁投集团	集中竞价	2024 年 12 月 30 日	899,200	0.51%
	大宗交易	2024 年 12 月 30 日	3,150,000	1.78%
铁投集团	集中竞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	839,400	0.47%
铁投集团	集中竞价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0 日	1,675,300	0.95%
铁投集团/ 蜀道集团 <sup>注</sup>	集中竞价	2025 年 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	1,812,700	1.02%
蜀道集团	集中竞价	2025 年 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	3,414,600	1.93%
蜀道集团	集中竞价	2025 年 5 月 28 日	2,300.00	0.001%
<b>合计</b>	-	-	<b>11,793,500</b>	<b>6.67%</b>

注：2021 年 4 月 2 日，铁投集团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以新设合并方式设立蜀道集团进行战略重组。2021 年 5 月 28 日，蜀道集团与铁投集团、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资产承继交割协议》，蜀道集团因此承接铁投集团所持的公司股份权益。2025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原铁投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的相关过户手续办理完成。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正红

2025年5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正红

2025年5月29日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宜宾市
股票简称	宜宾纸业	股票代码	60079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均非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29,484,000 股 持股比例：16.6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变动数量：11,793,500 股 变动比例：6.67% 变动后持股数量 17,690,500.00 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方式：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张正红

2025年5月29日